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院校聞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96.12.18 版面 C一版

# 庇護名人 體二獨留梅鏡堂

盧金足／台中報導

台中市體二用地，為全台最大都市更新案，但面積廣達10公頃的土地，市府獨要求保留占地400多坪的梅鏡堂，該址雖未列古蹟，也非歷史建物，但因228事件人物謝雪紅、雲門舞集創辦人林懷民均曾在此居住，傳統三合院建築古木參天，具保存價值。

體二用地位於台中市力行路、雙十路、精武路及進德北路間所圍成的街廓，市府在規畫土地時，發現放送局附近有處古老建築，探索建物源流，這座興建於民國25年的「鄭宅梅鏡堂」，建物有100多坪，周遭綠地也有200多坪，合計400多坪的土地，範圍內古木參天，造型幽美，為傳統三合院建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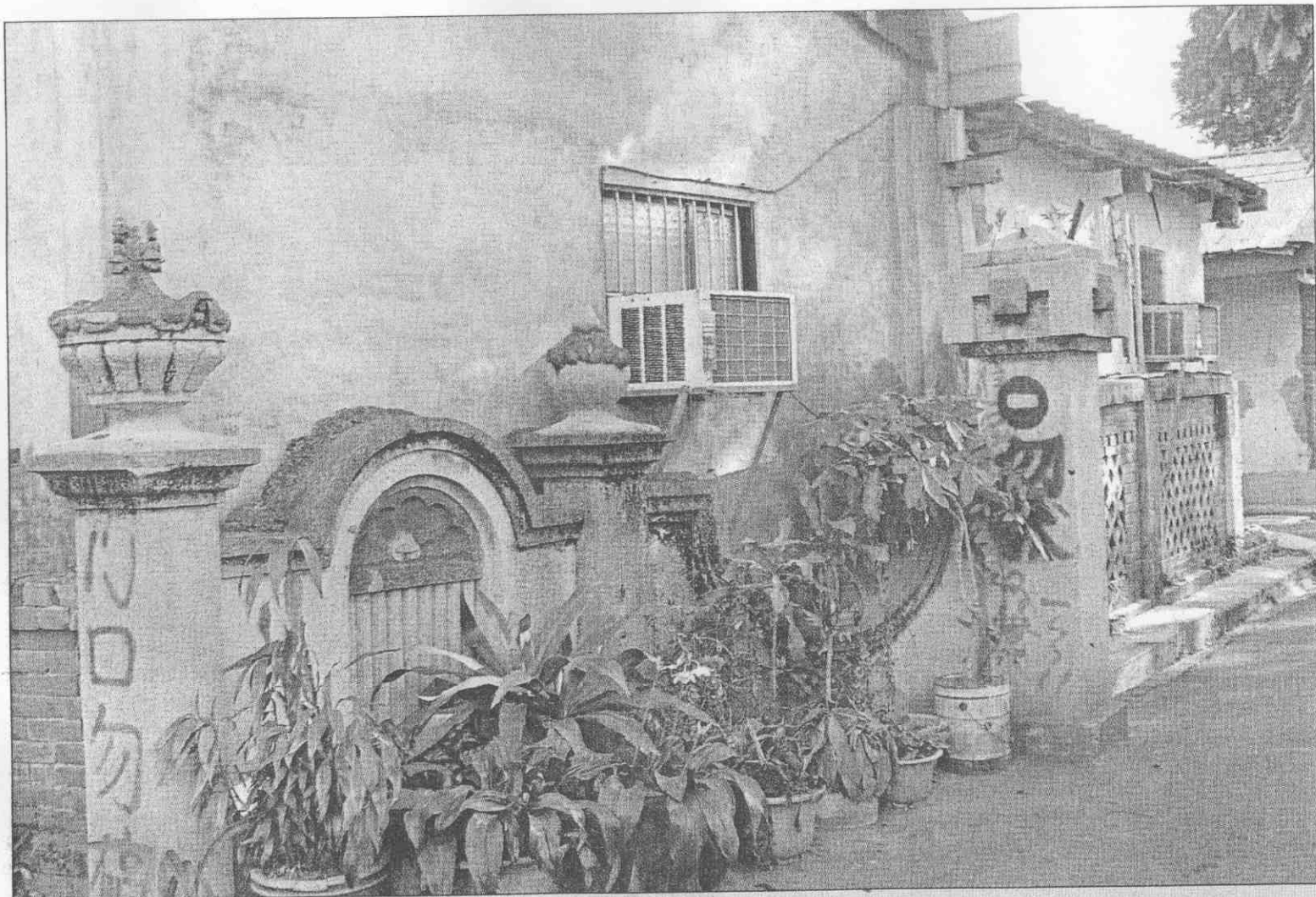
## 謝雪紅、林懷民寄居 具價值

市府文化局調查，這座建物雖隱於巷內，卻曾有多位名人寄居於此，其中228事件後，投共的謝雪紅和夫婿曾以此地為宅邸，而雲門舞集創辦人林懷民，在讀台中一中時，向擔任律師的屋主鄭松筠租屋寄宿，獨居在後院房間。

當地民眾回憶，以前讓台中一中學生租屋的梅鏡堂，因為鄭律師為作育英才，租金便宜，人數最多時達60多人，用餐時還要敲鐘開飯，蔚為盛況，而當年台中一中的學生，有很多人已在政商、文化、藝術大有成就。

## 建物優美 門樓具大戶風範

文化局文化資產課長許智順，文化總會曾深入訪查梅鏡堂的建物，建築風格屬閩南式傳統建築，門窗造型優美，雕工細緻，但921大地震時，以魚鱗瓦作成的「穿衫瓦」損壞，讓原



▲位在台中市體二用地內的「梅鏡堂」，外門樓以洗石子工法，雕造巴洛克式的柱頭，展現精彩裝飾。

(盧金足攝)

本是紅瓦厝的傳統建築，又加蓋一層鐵皮屋頂保護，避免漏水損及硬體。

梅鏡堂被文史工作者認為精華之處，是外門樓以洗石子工法，雕造巴洛克式的瓶形和柱子形柱頭，歷經歲月考驗，仍然展現大戶的風華和氣派。

市府表示，梅鏡堂屋主是三名鄭姓兄弟，各

居住在巴西和美國，現又後人居住，屋主傾向不列為古蹟，但基於建物之美和名人曾寄居的典故，所以市府先劃為「公兼兒21」綠地，未來將以現況保存為原則。

## 都計公辦民營 明年初招商

市府為推動體二公辦民營作業，向全台各大

建商、財團發出英雄帖，提出的最大誘因是，明年元月公告正式招商，都市計畫變更後，業者將可獲得10公頃體二土地範圍中，釋出高達1萬3千餘坪高密度住宅建築用地，以一坪10萬元地價估算，可獲利達13億元，當地屬文教區興建住宅個案，將可創造百億元以上的房地產交易佳績。

